

谈判采购公告

一、采购条件

受中国电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以公开谈判方式采购开关柜及预制舱，资金来源已落实，计划使用自有资金及承兑汇票、电建融信等用于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 项目名称：中电建阳曲县 5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2. 项目概况：太原市阳曲县杨兴乡、大盂镇一带。总装机规模 50MW，安装单机容量为 6.25MW 的风电机组 8 台，新建 110kV 升压站一座，建设 2 条 35kV 集电线路及其他站内配套设施。施工内容包括风场区、升压站、集电线路及其它站内配套设施。项目相关手续及证照的办理、租地、拆迁及地方关系协调、勘察设计、设备材料采购、建筑安装、试验、检查测试、调试试运、全部专项验收、竣工档案移交和竣工验收等相关方面的全部工作内容。

3. 采购范围：

序号	设备物资品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风机进线柜	柜内设备参数：40.5kV 31.5kA（4s）80kA，柜 内设铜分支母线 1250A	面	2	
2	主变进线柜	柜内设备参数：40.5kV 31.5kA（4s）80kA，柜 内设铜分支母线 1250A	面	1	
3	PT 兼避雷器柜	柜内设备参数：40.5kV 31.5kA（4s）80kA，柜 内设铜分支母线 1250A	面	1	
4	35kV 站用变进线柜	柜内设备参数：40.5kV 31.5kA（4s）80kA，柜 内设铜分支母线 1250A	面	1	

5	SVG 柜	柜内设备参数：40.5kV 31.5kA（4s）80kA，柜 内设铜分支母线 1250A	面	1	
6	接地小车	与 PT 柜配合	台	1	
7	主 母 线	40.5kV 1250A 31.5kA （4s）80kA	米		材料为铜， 具体数量 由厂家提 供
8	35kV 全绝缘管型母线及附件、 安装支柱，固定金具、穿墙套管 等；另含 3 只避雷器安装于室外 管母线	1250A，40.5kV 31.5kA(4s)，80kA，长 度最终以技术协议签订 为准	米	48	
9	进线联络柜	两台进线、1 台分段、1 台双电源控制器	面	1	
10	馈线柜		面	5	
11	备用进线间隔电度表	1+1 0.2S 计量表（有功 0.2s，无功 2.0）	套	2	
12	35kV 三相站用变压器	SCB14-315/37/0.4（2 级能耗，满足 GB/T 10228-2023 干式电力 变压器技术参数和要 求）， $37\pm 2\times$ 2.5%/0.4kV， $U_k=6\%$ ，D， yn11	台	1	含所需配 套设备，详 见技术文 件
13	一层 35kV 设备预制舱（包含 1 个 35kV 开关柜舱、1 个消防控 制室舱、1 个 400V 舱、2 个电池 舱）	详见及技术文件	套	1.00	含舱内附 件

14	二层二次设备预制舱及中控舱 (置于 35kV 预制舱 2 层)	详见及技术文件	套	1.00	含舱内附件
15	蓄电池预制舱	6600mm×7400mm×3700mm (暂定尺寸, 以确认图纸为准)	套	1	含舱内附件

注：本次采购数量仅为估算量，以实际工程需求供应、谈判公告及谈判文件需求一览表中的数量仅作为响应报价时的计价依据，不作为最终结算量。合同签订采购方与成交人签订供货合同时将进一步明确供应品种、规格、数量和品牌。本次采购数量与合同中数量可能存在差异，均以现场实际交货验收合格数量为准，成交人不得因此向采购人及合同签订买方提出任何补偿要求。具体供货范围详见技术规范书。

4. 交货时间：具体以项目部下发排产函为准。

5. 交货地点：山西省太原市阳曲县，阳曲县 5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施工现场，车板交货。

6. 质量要求：必须符合国家标准的要求、符合技术规范书及图纸全部条款，须提供真实有效的型式试验报告，卖方须具备 ISO-9000 系列或等同质量保证体系认证。报价需包含所需附件及备品备件及相关交货费用。

7、货物到场必须随车带出厂合格证、检验检测报告、型式试验报告、安装使用说明书、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清单等出厂资料。如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缺少或丢失，在响应人提交或补齐后再行验收，出厂合格证所示批号必须与检验报告所证明批号相符，如不一致，采购人有权拒收该批货物，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全部由响应人承担。

8、其他：采购方以银行承兑\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货款，采购方不承担融资费用，其中银行承兑不超过 50%。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本次谈判采购要求响应人具备以下条件：

1、供应商为制造企业的，应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此类产品，产品取得生产许可证证书，性能满足国家相关标准，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体系证书，并提供与本次投标相同规格型号的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检验报告。

2、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全部资格要求，

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相关证明文件

3、供应商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响应人应具有类似工程的供货业绩，在 2023 年 10 月-2026 年 10 月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3 个（附合同扫描件，扫描件内容应清晰完整，合同买卖双方名称、产品名称、产品数量、合同总金额、双方盖章等应易于辨识，禁止模糊化处理）。

5、响应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响应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四、谈判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谈判要求资格并有意参加的谈判者，请于 2026 年 11 月 03 日 12 时之前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阳光采购网”）获取谈判文件，阳光采购网的注册和使用均免费。

2、报名审核通过后可下载谈判文件，本次谈判文件不收费。

五、谈判文件的递交

1、各谈判响应人可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上传谈判响应文件，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谈判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1 月 5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开标完成后，采购人组织专家进行响应文件的评审，并通知入围响应人具体开展线上谈判工作，谈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接收采购文件的响应人。

3、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前须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完成注册，方可下载采购文件和递交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发出前成交人应完成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或股份公司的合格供应商认证，未按照规定完成合格供应商认证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六、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灯彩街 321 号

联 系 人：李骁宇

电 话：19906560001

单位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新能源公司

联 系 人：朱光明

电 话：150693605190

电子邮箱：zgm5190@163.com

七、纪检监督机构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0571-86829046

2026 年 10 月 30 日

